



70177 – 穆斯林阻止非穆斯林的妻子庆祝她的宗教节日

السؤال

信仰天主教的女孩嫁给一个穆斯林之后，仍然保持着她自己的信仰，为什么不允许庆祝她的宗教节日？她可以按照自己的信仰履行宗教功修吗？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如果信仰基督教的女孩同意嫁给一个穆斯林，她应该知道以下的事情：

1 妻子奉命在没有违抗真主的情况下要服从丈夫，无论是穆斯林妻子或者非穆斯林妻子都一样，如果丈夫命令她去做没有违抗真主的事情，她必须要服从他。这是真主规定的男人应享的权利，因为男人是家庭的支柱和负责人，只有家庭成员听从家长的命令，家庭生活才会步入正轨，但这并不意味着男人独揽大权、或者利用这个权利虐待他的妻子和子女，实际上男人要以身作则，尽量的改善家人的情况、提供忠言和协商，但生活中的许多情况毕竟需要坚决果断的态度和一言九鼎的立场，并积极的做出回应；信仰基督教的女孩在大胆的嫁给一个穆斯林之前，应该明白这个道理。

2 伊斯兰教允许娶信仰基督教或者犹太教的女子，也就是与她结婚，同时让她保留自己原先的信仰，丈夫不能强迫她信仰伊斯兰教，也不能阻止她履行自己的宗教功修，但不能让她走出家门，哪怕她要去教堂也罢，因为她奉命要服从丈夫的命令，丈夫有权利禁止她在家里宣扬教法禁止的罪恶，比如树立十字架和敲打铃铛等。

又如庆祝异端的节日，如复活节，因为这是伊斯兰教禁止的，有两个方面的原因：其一，这是无根无据的异端行为，庆祝先知穆罕默德（愿主福安之）的诞辰或者母亲节与之如出一辙；其二，其中包括荒谬的信仰，说什么尔萨（耶稣）被处死，钉在十字架上，然后被埋在坟墓里，然后他从坟墓里复活了等。

事实上尔萨（耶稣）并没有被处死，也没有钉在十字架上，而是活着被升到天上。



敬请参阅（[10277](#)）和（[43148](#)）号问题的回答。

丈夫没有任何权利强迫他的妻子放弃信仰基督教，但他要反对妻子传播和宣扬罪恶，必须要区别对待她继续保持原有信仰的权利，以及在丈夫的家里宣扬罪恶的行为。举例来说，如果妻子是穆斯林，她认为某一件事情是允许的，而她的丈夫认为是教法禁止的，丈夫有权利阻止她去做这件事情，因为他是一家之主，他必须要反对他认为是错的行为。

3 大多数学者认为异教徒也属于教法分支针对的对象，除此之外还要号召他们信仰伊斯兰教，这意味着禁止他们去做禁止穆斯林做的事情，比如饮酒、吃猪肉、标新立异或者庆祝异端节日。丈夫必须要阻止他的妻子触犯这些罪恶，因为真主说：“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为自身和家属而预防那以人和石为燃料的火刑，主持火刑的，是许多残忍而严厉的天使，他们不违抗真主的命令，他们执行自己所奉的训令。”（6：6），唯有她的信仰以及在她的宗教中合法的功修除外，比如礼拜和封斋，丈夫不能干涉她履行合法的宗教功修，但是她不能喝酒、不能吃猪肉，也不能庆祝修士和牧师们新生的异端节日。

伊本·甘伊姆（愿主怜悯他）说：“丈夫可以阻止妻子去教堂和教会，伊玛目艾哈迈德明文规定：男人娶了信仰基督教的女人为妻，不能允许她出去参加基督教的节日，或者去教会；男人娶了信仰基督教的女奴为妻，如果她要求出去参加她们的节日、教堂和聚会，丈夫不能允许她。”

伊本·甘伊姆（愿主怜悯他）说：“其理由就是丈夫不能帮助妻子悖逆真主，不能允许她去做悖逆真主的宗教仪式。”

伊本·甘伊姆（愿主怜悯他）说：“丈夫不能阻止她履行必须要完成的斋戒，哪怕他损失与妻子温存和亲密的一些机会也罢，也不能阻止她在家向东方做礼拜，先知（愿主福安之）曾经让纳季兰代表团的基督徒在先知清真寺里朝着他们的方向做礼拜。”《顺民的教法律例》（2 / 819 - 823）。

伊本·甘伊姆（愿主怜悯他）在《归途粮秣》（3 / 629）中叙述了纳季兰代表团的基督徒在先知清真寺里做礼拜的事情，考证的学者说：“其传述人是值得信赖的，但传述系统是中断的。”意思是说它的传述系统是微弱的。

敬请参阅（[3320](#)）号问题的回答。

真主至知！